**课程编号：841**

**课程名称：法学综合二**

**一、考试总体要求**

本门专业课主要考察主要考查考生对民法学、经济法学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的掌握程度。首先，要求考生系统掌握民法学的基本概念、基本原理，对主要民事法律制度了解和认识的广度和深度，以及运用所学知识综合分析、解决相关法律问题的能力和水平。其次，要求考生明确经济法学的研究对象、研究方法及其理论体系；掌握经济法学的基本概念、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；掌握我国经济法的基本精神和具体规定；掌握经济法各部门法律制度；学会运用经济法理论并根据有关法律规定，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。

**二、考试内容及比重**

民法学50% ，经济法学50%。

**三、题型及分值**

1.概念题 20分；

2.简答题 40分；

3.辨析题 30分；

4.论述题 30分；

5.案例分析题30分。

**四、考试形式及时间**

考试形式 : 笔试；考试时间 : 3小时。

**五、主要参考教材**

1.魏振瀛主编，《民法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、高等教育出版社（最新版；

2.李昌麒，岳彩申主编,《经济法学》，法律出版社（最新版）。